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A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55)

自願公告
有關NEWAY MUSIC LIMITED

此乃Neway Group Holdings Limited中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作出之自願公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最近注意到，Hong Kong Karaoke Licensing Alliance Limited於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提出公司清盤呈請，尋求對Neway Music Limited（「Neway Music」）進行清盤（「清盤呈請」）。

董事會謹此澄清，本集團於Neway Music概無擁有任何權益，亦非經營Neway Music。因此，清盤呈請與本集團之營運及財務表現無關，對此亦無影響。

代表董事會

Newa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薛嘉麟

香港，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薛嘉麟先生（主席）及薛濟匡先生（行政總裁）；非執行董事吳惠群博士、陳炯材先生及黃新發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國雲先生、賴世和先生及朱瑾沛先生；以及吳惠群博士之替任董事劉錦昌先生。

* 僅供識別